

平政水字〔2022〕6 号

签发人：马福盛

平安区水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区人民政府：

根据《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现将《平安区水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随文呈上，请审示。

(此页无正文)

海东市平安区水务局

2022 年 01 月 10 日

平安区水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特向社会公布 2021 年度平安区水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是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区水务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平安区湟源路 14 号，邮编：810699，电话：8612147)。

2021 年，平安区水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指导下，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紧紧围绕统计中心工作，积极推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保障了信息公开工作依法、及时、准确、有序地开展，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2021 年度，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报告。

2021 年度，我局就政府信息公开未发生任何收费及减免情况。

2021 年，我局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情况。

2021 年，我局按照有关规定，结合我局工作实际，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经分管领导对政务信息审核后，依情况予以公开，未发生泄密事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三) 不予公开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回顾一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我局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对照上级要求和公众期望，主要存在以下问题有待改进：一各科室工作人员政府信息公开意识强弱不一，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信息公开内容广度和深度还不够；三是信息公开形式有待拓展。为此，我局下一步工作重点：一是加强信息联络人员与业务科室、有关单位的衔接与沟通，努力将信息收集与公开同步进行，确保信息的及时准确、全面；二是加强对信息联络人员的培训，着力提高机关工作人员信息公开意识，开展多种形式的交流，开阔工作人员视野，加强信息内容提炼和升华；三是通过增加公开栏等形式丰富政府信息公开渠道，积极探索新措施、新方法，丰富形式，创新手段。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 年，我局将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重要决策部署，结合本单位实际，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力水平、充实信息公开内容、创新公开方法、丰富公开形式、拓宽公开渠道，保证信息公开的完整性、准确性和时效性。